

湖北省教育厅

省教育厅关于全力做好近期极端天气 防范应对的提示函

各市、州、直管市及神农架林区教育局，各高等学校：

据气象部门预报，8月10日至13日，受台风“白海豚”影响，我省部分地区有暴雨或大暴雨，局地有特大暴雨，山洪和地质灾害、中小河流洪水等风险较高。8月10日上午，国家防总、应急管理部对湖北启动防汛四级应急响应，自然资源部对湖北启动地质灾害防御IV级响应。为保障广大师生生命财产安全，现就做好近期极端天气应对有关工作提示如下。

一、压实安全防范责任。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要始终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树牢底线思维、极限思维，坚决克服麻痹思想、侥幸心理，压紧压实行业部门监管责任和学校安全主体责任。要锚定人员不伤亡、财产少损失的目标，认真梳理总结前期防台风防极端天气工作的经验教训，把风险想得更充分一点、工作做得更细致一点、责任落实得更到位一点，做到宁可备而不用，不可用而无备；宁可十防九空，不可失防万一，切实以工作的确定性应对极端天气带来的不确定性。

二、开展隐患排查治理。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要结合本

地本校实际，全面细致排查风险隐患。要深入推进全省地质灾害风险隐患排查“村村走到”专项行动，紧盯校园后山、建房切坡、高陡边坡、挡墙护坡、工程施工现场等重点区域，严防地质灾害风险。要及时加固或拆除楼顶光伏板、户外广告牌、空调外机、行道树、围墙等易坠落或易倒伏物，严防大风和强降雨引发的坠物、倒塌等安全事故。要做好校园低洼易涝区、地下空间等重点部位应急排涝，设置警示标志，严防发生溺水、触电等安全事故。要加强在建工程项目安全管理，严禁在不安全条件下盲目作业，严防工程活动叠加降雨诱发地质灾害。针对排查出来的风险隐患实行清单化管理，逐项明确责任人、整改措施，限期整改销号。

三、强化监测预警叫应。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要密切关注当地天气情况和气象、应急、自然资源等部门发布的预警信息，加强风险研判，视情果断采取停课、暂停户外活动、转移疏散师生等应急措施。要密切掌握暑期留校师生学习生活状况，及时将有关预警信息通过校园广播、电话、短信等方式传达至每一位师生和校内工作人员。特别是山区有寄宿生的学校，要细化夜间巡查排险、紧急叫应和转移避险工作流程，确保遇有突发险情能迅速有效应对。

四、强化安全宣传教育。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要加强防台风、防山洪等方面宣传教育，不断增强师生防灾避险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。要加强家校联动，提醒师生在旅游出行前，密切关注目的地天气变化，充分估计可能的风险，合理规划路线，遇到

突发灾害险情保持冷静，自觉服从现场指挥和调度，果断避险和撤离。

五、落实应急值班值守。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要严格落实应急值班值守制度，严明值班纪律，确保政令畅通。带班领导和值班人员要熟悉防汛防台风和地质灾害防御工作情况，掌握应急处置流程，能够及时妥善处理各类突发情况。要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报送信息，严禁迟报、漏报、瞒报。

